

附件4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 报 人：罗子琳

联系电话：0751-22681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县政府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2019 年机构改革后，内设机构调整为 9 个：办公室（人事股、监察股）、就业促进股（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股、农民工工作股）、劳动关系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县职称改革办公室）、职业能力建设股、社保基金监督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执法股、工资福利股；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含人才发展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下属事业单位 2 个：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就业服务管理局。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县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用改革思维和办法破解难题，锐意进取、积极作为，筑牢人社事业根基、增进民生福祉，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1.就业创业方面

（1）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62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43%；开展“南粤家政”培训 495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12%；开展“粤菜师傅”培训（获证）70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0%；开展新增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

能等级证书 601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0%，其中，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13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25%，其中，新增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0 人次，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0%。2025 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383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15.25%；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801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33.5%；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171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6.88%；促进创业人数 126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5%。

（2）持续完善各类就业平台，打造 15 分钟就业服务圈。结合就业驿站建设工作，创造性打造“就业+网络”“就业+园区”“就业+金融”“就业+人大代表”等常规性就业驿站 3 家、标准化就业驿站 2 家，充分利用多元化“就业+”的平台优势，将就业服务工作渗透到网络指尖，融入到工业园区，延伸到金融服务中心，链接到人大代表的关怀里。进一步提升了就业服务的便捷性和覆盖面，有效促进了劳动力的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1-12 月我县就业驿站开展就业服务活动 12 场次，发布就业岗位信息 3000 余个次，站点累计到站登记求职 742 人，推荐成功就业 504 人，累计服务 2428 人次。

（3）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企业用工服务。2025 年，累计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31 场次，其中，大型招聘活动 3 场，招聘集市活动 12 场，网络招聘活动 13 场，直播带岗活动 3 场，组织 363 家次企业参加，发布就业岗位 6398 个次，促

进就业 3745 人；开展政策宣讲、用工指导活动 7 场次，累计走访企业 61 家次，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贴 412.52 万元。

2. 社会保险方面

（1）截至 2026 年 2 月，我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108760 人，其中企业养老保险参保 22512 人，机关养老保险参保 5799 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79545 人；失业保险参保 17595 人；工伤保险参保 22830 人。关于基金征缴收入，截至 2026 年 2 月，我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收入 4201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征缴收入 137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征缴收入 90 万元。

（2）推动落实职业伤害保障全省通办。按照国家和省市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扩围工作有关部署，优化职业伤害经办服务，利用广东省集中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一体化信息系统，实施全省通办，安排专人提高一次性职业伤害保障支付计划的办理频次，提供全流程全环节主动告知服务，业务办理实施分类处置，提升结算效率。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实施以来，发放新业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待遇 16.22 万元，惠及 8 人次。

（3）强化征地社保专项保障。加强与县自然资源局、财政局等部门的协作，全力保障征地项目如期推进，为土地要素保障提供有力支持。一季度，征地社保组卷报批取得社保审核意见书 1 个批次，涉及征收土地面积 532.59 亩，涉及征地社保费 500.64 万元，已取得用地批复 3 个批次，征地社保登记人数 815 人，确保资金落到实处，守护民生底线。

（4）社保经办服务更加便民利民。推行“退休一件事”，设立专窗，将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多部门业务事项进行整合，简化流程，集成办理，实现“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大幅提升群众办事效率。一季度已受理“退休一件事”11件，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3.人事人才方面

（1）做好大学生、流动人员档案管理接收等工作，完善广东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档案信息，引导群众在线办理档案业务，共调出个人人事档案 263 份，档案材料归档 216 份，接收档案 2000 份；做好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的人才补贴发放工作，全年共发放人才补贴 71.5894 万元；完成 2025 年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报到派遣工作，招录“三支一扶”人员 17 名；切实发挥县镇两级乡村振兴驿站招才引智作用，开展各类活动 62 场，柔性引进各类专家 214 人次，新丰在全市 2025 年人才驿站工作推进会上作经验介绍；贯彻落实“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全年招引各类以高校毕业生为主的人才 1000 余名；全面摸排今年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524 人，集中开展分类就业帮扶工作，已就业数 483 人，就业率 92.18%。

（2）新丰县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在 2024 年度全市人才驿站综合考评得分全市最高，根据市人才驿站资助资金分配方案，获得市最高 20 万元运营经费奖补；6 月新丰在全市 2025 年人才驿站工作推进会上作经验介绍。

（3）博士工作站服务管理工作，共报送 2 家企事业单

位到市人社局参加省 2025 博士工作站新设站点遴选，并成功入选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备案。广东邦弗新材料有限公司、新丰县人民医院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分别于 4 月 24 日和 6 月 8 日举行揭牌仪式。

4.劳动关系方面

（1）治理欠薪工作成效显著。新丰县 2025 年源头治理欠薪工作表现突出，欠薪线索数量同比下降 9.89%，是全韶关市仅有的两个实现欠薪线索数量同比下降的县（市、区）之一，有效保障劳动者工资报酬权益，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此项工作获得韶关市人社局书面通报表扬。

（2）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成效显著。2025 年我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调解成功率达 86.16%，超上级指标要求 11 个百分点。仲裁结案率 100%，超上级指标要求 5 个百分点。2025 年 5 月，我县办理的一起劳动争议仲裁案件入选省级典型案例，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学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绩效目标为：完成 2025 年市下达就业创业计划目标、市下达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计划目标、市下达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计划目标、市下达“三项工程”相关培训计划目标、市下达劳动关系协调计划目标。根据绩效目标任务，县人社局全力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部门履职整体效果如下：一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方面。主要涉及人社政策宣传情况、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促进创业人数、专场招聘会

次数、新增取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人数、“三项工程”建设培训人数/人次等指标，其中人社政策宣传情况、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促进创业人数、专场招聘会次数、新增取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人数、“三项工程”建设培训人数/人次均完成 2025 年目标计划。质量指标方面，主要涉及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含离退休）、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参加失业保险人数、参加工伤保险人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等指标均达标。时效指标方面，主要涉及按照上级文件规定时间完成社保征缴、各项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均在 2025 年完成并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二是效果指标方面，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383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15.25%；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801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33.5%；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171 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6.88%；开展就业服务活动 12 场，促进就业 500 余人。三是满意度指标方面，社会保险参保人满意度、申请各项补贴人员或企业满意度、12345 平台满意度 3 项指标均达到“满意”的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2053.63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1078.72 万元和项目支出 974.91 万元，2025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9618.56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964.93 万元和项目支出 8653.63 万元。

2024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2161.86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987.56 万元和项目支出 1174.3 万元，2025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2188.92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993.55 万元和项目支出 1195.38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我局按照年初预算开展各项工作，按时完成预决算公开工作，保证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年初完善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执行采购手续流程。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事项支出经过局党组会研究决算，资金支出不存在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单位资产使用合规，配置合理，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较好，严格执行内部财务、内部管理等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5 年我局认真落实上级下达的计划任务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和考核指标。稳定就业发展，开展各类技能培训和招聘活动，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贴，促进就业创业人数新增，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和谐劳动关系，通过下基层巡查摸排，宣传调解纠纷矛盾，稳定我县欠薪隐患，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缓解用人紧缺，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和丹霞英才招聘活动，引进各类高学历人才，有利于提升各部门工

作效率和推动各部门工作任务进展；落实社保制度，通过政策宣传和发放社保补贴，保障广大群众普惠利益等。

（三）自评结论

自评良好。2025 年我局开展工作与部门职能紧密结合，年初认真做好 2025 年部门工作任务规划，我局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执行我局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部门整体资源配置较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各股室的部门整体绩效工作意识较薄弱，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了解不够，工作人员开展部门整体绩效工作流程、分工不明确；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难度较大，无从着手，工作人员需要年初前期做规划预测，年后做好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的汇总，对工作人员的能力要求较高。

（二）改进意见

进一步提升部门各股室工作人员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意识，加强学习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方法、步骤和流程，在年初做好预算研究，按程序要求完善预算的申报材料，预算执行中加强资金的合规使用，拨付资金佐证资料细化归档；财务人员应进一步加强与财政和各预算部门的联系，学习财政和各预算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自评的工作经验；建议财政局应多组织开展相关绩效评价培训，提升财务人员开展绩效评

价工作意识，强化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业务知识和提高工作人员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能力。